

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環境空間小組」

第2屆第4次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03年12月5日(星期五)上午9時40分

地點：市府3樓第二會議室

主席：彭委員滄雯、盧委員維屏(林專門委員裕清代)

記錄：張簡玉真

出席人員：張委員正揚、張委員文智、岳委員裕智、邱花妹委員(請假)、
工務局新工處楊股長啟正、養工處廖正工程司國祥、水利局
黃股長素貞、文化局(請假)、環保局余股長素雯、交通局洪
股長嘉亨、李科員啟源、捷運局邱專員招芳、農業局賀股長
燕君、周股長庭邵、詹股長雅竹、海洋局劉管理師秀強、消
防員莊科員鈞涵、經發局郭管理員素真、新聞局(請假)、民
政局蕭股長淑美、社會局吳科員秉謙、研考會張助理研究員
玉欣、原民會(請假)、客委會劉組員正斌、主計處宋股長方
捷、黃科員翊偉、教育局李專員靖葦、陳營養師陳蕙琳、衛
生局鄭衛生稽查員慧君、都發局洪主任秀芬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裁示：准予備查

貳、報告案

報告案一

報告單位：主辦機關

案由：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各項婦女權益工作重點分工表-環
境空間小組103年7月至9月工作辦理情形。(附件1)

裁示：

各項工作重點之辦理情形請依下列意見辦理：

一、【7-1-1】

(一)經發局：補充市場自治會長及代表性別統計年度

(二)消防局：受救援對象請補充第5項其他災害-氣爆災害性
別統計

(三)交通局、捷運局：補充駕駛性別統計

(四)農業局:補充農會會員性別統計

二、【7-2-1】

(一)經發局:提供市場改善時程，評估辦理市場環境滿意度調查，另請環保局下次會議提供公廁檢查結果。

(二)水利局:補充回收問卷性別統計，另從數據顯示勞工對於工地環境滿意度尚可居多，工地是否有待改善地方。

(三)工務局:補充回收問卷性別統計。

(四)交通局:請提供 102 年度施政滿意度報告關於性別統計分析部分，未來可結合一卡通使用者資料，進行交通滿意度調查。

(五)捷運局:建議未來捷運或輕軌路網規劃，可考量女性搭乘者常出入之地點。

三、【7-2-2】

消防局:補充氣爆死亡人數性別統計

四、【7-3-2】

捷運局:俟輕軌通車後，民眾反映狀況，再補充說明。

五、【7-4-1】

(一)交通局:舉辦公車路線調整會議，建議邀請婦權團體(如:各區公所婦參委員)參加。

(二)捷運局:未來舉辦捷運路網規劃說明(公聽)會，建議邀請婦權團體參加。

報告案二

報告單位:教育局、農業局、衛生局

案由:本(環境空間)組第 2 屆重點工作目標「推動營養午餐改用非基改黃豆」推動措施辦理進度。(附件 2)

彭滄雯委員意見:

一、目前教育局已推動食育計畫，計畫已含有在地農產品(含黃豆)推廣，故農業局朝扶植本土黃豆為目標，積極輔導農民契作本土黃豆，以提高生產量。

- 二、為扶植本土黃豆，提高本土黃豆競爭力，建議農業局補助收購價格，以提高農民生產意願。
- 三、依農業局提供資料表示，一、二期休耕農地面積共約 7,268 公頃，若種植黃豆，應可供應營養午餐的需求量，請農業局研擬輔導農民契作黃豆之作法。

張正揚委員意見：

- 一、請教育局如實提供學校營養午餐使用生鮮黃豆及黃豆加工製品之需求量，俾使農業局了解本土黃豆所需產量。
- 二、因目前世界貿易組織(WTO)協定，對於農產品補貼有限制條件，故請農業局評估於符合 WTO 規範下，可採取輔導或補助農民種植本土黃豆方式。
- 三、請農業局對於扶植本土黃豆，明確積極作為並訂定推動時程，建議可先朝本(高雄)市及小農著手，逐步推進。

岳裕智委員意見：

- 一、依目前世界貿易組織(WTO)協定，對於農產品補貼有限制條件，建議教育局補助學校購買本土黃豆之經費，以提高學校採用本土黃豆意願。
- 二、由農業局提供之國產非基改黃豆販售通路資料，目前供應者提供之產量也需提供其他販售地點，恐無法穩定供應本市營養午餐，建議農業局參考農委會作法，採用「活化休耕農地」及「輔導農作物轉作黃豆」方式，採用契作方式，由契作者提供營養午餐所需黃豆，建構一系列之產銷供應鍊方式，逐步落實校園午餐採用非基改黃豆目標。
- 三、農委會目前推動農產業專區計畫，補助作農地使用之土地，本市可參考此作法，成立本土黃豆專區，補助種植黃豆之農地，提高農民種植意願。

張文智委員意見：

請農業局針對扶植本土黃豆，提出積極作法及推動時程。

邱花妹委員意見：

- 一、市長承諾校園午餐全面非基改，市府團隊如何逐步完成？由於這本來就是本屆婦權會的重點工作，所以我們希望掌握落實的進度與方法。
- 二、延續我們之前關切的工作項目之一，提高高雄非基改黃豆種植面積，乃至協助媒合校園使用非基改黃豆的工作，是否有所進展？
- 三、關於委員之前建議執行之校園非基改或校園食育等教育計畫，教育局目前可以釋出、配合的資源是否已經盤點完？相關教育內容，建議請已累積許多推動經驗的民間婦女團體參與協助。

裁示：

- 一、請農業局、教育局依委員意見評估辦理或補充相關資料。
- 二、市長已於 10 月 23 日於議會簽署「校園午餐採用非基改食品」承諾書，為落實市府政策，故農業局應更積極之作法，輔導或扶助農民契作本土黃豆，以提高本土(市)黃豆產量，俾供應校園午餐使用，爰請農業局邀集教育局、員工消費合作社、高雄市農會等相關單位及環境空間組委員召開專案會議，就上述事項，研商推動策略。

參、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